

1921年诺贝尔
文学奖得主

一位真正的文坛宗师
一位公认的讲故事大师

“灵”与“肉”的冲突下，谁才是真正的卑劣虚伪者？
翻开书，让沙漠中孤独的隐居者们在圆柱上向你传道。



孩子们必读的诺贝尔文学经典

苔依丝

【法】A. 法朗士◎著 伦静 朱春晖◎译

· 法朗士卷 ·

孩子们必读的诺贝尔文学经典

苔依丝

【法】A. 法朗士◎著 伦静 朱春晔◎译

· 法朗士卷 ·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Beijing United Publishing Co., Ltd.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苔依丝 / (法) 法朗士著; 伦静, 朱春晔译. — 北京: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2015.2

(孩子们必读的诺贝尔文学经典)

ISBN 978-7-5502-4492-4

I. ①苔… II. ①法… ②伦… ③朱… III. ①长篇小说—法国—近代②童话—法国—近代 IV. ①I565.44
②I565.88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5) 第010855号

苔依丝

作者: (法) 法朗士/著; 伦静, 朱春晔/译

选题策划: 王成国 郎爱民

责任编辑: 王 巍

封面设计: 尚世视觉

版式设计: 许 可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出版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 83 号楼 9 层 100088)

三河市九洲财鑫印刷有限公司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 180 千字 700 毫米×1000 毫米 1/16 15 印张

2015 年 2 月第 1 版 2015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502-4492-4

定价: 25.00 元

未经许可, 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本书若有质量问题, 请与本公司图书销售中心联系调换。

电话: 010-64243832 4006586676



目录

Contents

苔依丝 / 1	矮人国的“俘虏” / 174
莲花篇 / 2	奉若上宾 / 179
纸草篇 / 36	在矮人国的日子 / 184
宴会 / 64	公主的金冠 / 188
大戟篇 / 104	加冕与求婚 / 192
	美梦成真 / 194
蜜蜂公主 / 145	洛克王的单相思 / 198
白玫瑰 / 146	努尔的启示 / 201
两小无猜 / 149	解救乔治 / 206
马仆 / 152	洛克王远征 / 212
在教学 / 155	裁缝约翰的奇遇 / 217
登高望远 / 160	小缎子鞋的故事 / 221
探险去 / 164	解救 / 225
水妖湖畔 / 171	洛克王的胸怀 / 231



苔依丝

Thais



莲花篇

古代的沙漠中有许多隐士。他们用树枝和黏土搭造窝棚，在里面孤独地生活着，必要的时候也会相互扶持。每逢瞻礼日，这些隐士们都要到教堂里去参加神圣的庆祝仪式。有些修道士住在河边的房子里，为了更深切地体验孤独，他们常把自己关在一间狭窄的斗室里。

他们非常注重节食。直到太阳落山，才吃点儿面包、盐和海索草，而这些便是修道士们一天的食物。有些修道士还要钻进沙漠，住进洞穴或是坟墓，过着另一种别样的生活。

所有的修道士都谨守禁欲主义，身着苦衣，戴着风帽。在长时间的冥想后便开始祈祷、唱歌，然后睡在光秃秃的地上，日日苦修。为了赎罪，他们拒绝着肉体的满足和快乐，甚至是常人所能维持的最基本的调

养。在他们眼中，肢体的病疾能净化灵魂；而肉体的溃烂和创伤正是肉体最辉煌的印证。先知曾说：“沙漠里将开遍花朵。”终于在此实现。

隐士们居住于神圣的荒凉之地，有的长年累月地苦行和静修，有的则靠搓棕榈绳谋生，或是农忙时节给邻近的农家帮忙以此换取食物。但异教徒却不以为然，疑心有些隐士干抢劫勾当，或者是加入抢劫商队的阿拉伯游牧部落。然而事实上，这些遭受怀疑的修道士鄙视金钱，他们高尚的德行非常人所比。

天使们握着手杖，装扮成年轻的旅客，接踵而至拜访修道士；至于恶魔，则假扮埃塞俄比亚人或是野兽，游荡于修道士们的周围，用邪念加以诱惑。到了早上，修道士们拿着水壶到泉源取水，他们望见沙面上印着林神的足迹。从现实和精神层面来说，隐居之所都是十足的战场。在这里，尤其是晚上，时刻交织着来自天堂与地狱的激烈斗争。

在上帝与天使的帮助下，苦行者依靠戒斋、忏悔、苦修等各种方法，对抗着大批魔鬼的诅咒，保全了自己。有时候，他们受不了肉体的残酷折磨，便发出痛苦的哀号，那凄厉的叫声，划破满天星斗的夜空，与饿狗的狂吠此起彼伏应和着。此时，恶魔们便装扮出诱人的美貌——恶魔原本丑陋不堪却善于伪装，在斗室里显现种种淫逸不堪的幻影，世俗罕见，荒唐十足。所幸修道士们依靠着十字架，终不为之所动。黎明之时，恶魔们无计可施，原形毕露，羞耻愤怒地逃跑了。因此，破晓之时，不难遇到一两个含泪而逃的恶魔。如果有人上前来问，恶魔便回答：“一个住在这儿的基督徒用鞭子抽我，用恶毒的言语逼迫我。”

沙漠里的老修道士们威力很大，令犯罪者和异教徒们心惊胆战。老修道士从信徒身上获取权威，以此惩罚对上帝的亵渎。他们高过任何世俗的权力，而凡是受此惩罚的人，判罪后将永世不得翻身。住在附近

村里的村民，甚至是远在亚历山大城的百姓，都相信那些耸人听闻的传言：凡是被他们手杖责罚的人，都会被开裂的大地所吞噬。由此，无赖们，尤其是哑剧演员、小丑、娶妻的神甫以及娼妇，都对修道士望而生畏。

基督徒功德无量，甚至能降伏猛兽。据说有个修道士临死前，有头狮子走来，用爪子替他挖了一个墓穴，修道士知道这是上帝召他回去的征兆，于是便与道兄们接吻告别。然后，安然地躺在墓穴中，快乐地为主安眠。

自从一百多岁的安东尼和最亲近的弟子米加利阿斯和阿麦斯，退隐于科尔津山中后，在此隐居之地，便没有一个修道士的道行比得上安提诺埃的修道士巴福尼斯了。实际上，埃福雷姆和塞拉皮翁的修道士最为众多，修道院里对精神和身体的管理，也都很好，可是在苦行这一点上，总不及巴福尼斯。他遵守着最严格的斋戒，三天三夜不吃饭，身上戴着一根顶硬的毛织的惩戒带，早晚鞭策自己，并且常常跪在地上。

巴福尼斯的二十四个门徒在附近搭起了棚屋，模仿起他的苦行。他以耶稣基督之名亲切地爱护着门徒，并且时时训诫他们去行善举。在他众多弟子之中，有几个曾盗窃多年，因听受这位神圣的修道士的教诲而被感化，过起了修道的生活，他们纯正的修道生活也感召着同道者。阿比西尼亚女王身边的一个厨子，也因受了巴福尼斯的感召而皈依了基督徒，总是流着感恩的眼泪。还有做助祭的弗拉文，他认识经典，且能说会道，也同样接受巴福尼斯的感化。但在巴福尼斯众多追随者中，最可爱的一个却要算那个叫保尔的年轻乡下人。他绰号叫老实人，因为个性单纯，人们都嘲笑他，但上帝却托梦给他，赐予他预言的天赋。

巴福尼斯是个禁欲主义者，他身体力行教诲着门徒在禁欲中修行。

他经常对着圣书冥想参悟其中的奥秘。他年纪虽轻，功德却已很大。恶魔们粗暴地袭击那些善良的隐士，却从不敢靠近巴福尼斯。月明之夜，有七匹小豺，蹲在他的屋子前面，竖起耳朵安静地坐着，一动不动。据说这七匹小豺是恶魔，因受制于巴福尼斯品德的力量，扣留在此。

巴福尼斯生于亚历山大城里的贵族之家，父母让他接受世俗的教育，也曾被诗人的虚伪所诱惑。少年时代，他误入歧途，思想混乱，相信人类在杜加利翁的时候遇到过大洪水，并和他的同学们讨论自然，甚至讨论到天主的本质以及存在性。那时候他过着异教徒般的糊涂生活。每当想起那个年代，巴福尼斯总不免羞愧万分，且经常和他的道兄们说：“那个时候，我在虚伪欢乐的釜镬里备受煎熬。”

他说这句话的意思是，那时候他衣食讲究，光鲜亮丽，常常到公共的浴堂去洗澡。他说这样的生活，与其叫它为生活，还不如称之为死亡的好。直到二十岁，这样的世俗生活才宣告终结——在神父马克林努斯的引导下，他脱胎换骨。

真理一直深埋在巴福尼斯的心底，他常说真理犹如一把刀子已刺入他的灵魂。他抱定了加尔凡山上基督教义，他敬拜那钉在十字架上的基督。在洗礼之后的一年里，他依旧是个异教徒，无法摆脱旧习惯的羁绊。但是有一天，他走进一个教堂，听到助祭念着圣书里的一节道：“如果你要做个完全的人，那么就去把你所有的一切卖掉，所得的金钱布施给穷人。”于是，他卖掉了自己所有的财产，把钱给了穷人，并且接受了修道的生活。

巴福尼斯远离俗世已有十年，他不再在肉欲的欢乐的釜镬里欢畅，而是选择浸泡在忏悔的薰香里，用有益的苦行来磨砺自己。有一天，他照常思考着，想到从前在亚历山大城中剧院里见过一个漂亮的女演员，

名叫苔依丝。这个女人在公众面前，出卖着自己的色相，她无所顾忌地表演，那曼妙的舞姿让人想起最可怕的激情。她模仿着异教徒所传说的所有关于维纳斯、莱达、帕茜法艾的种种放荡寡耻的行为，煽起所有观客们淫荡的火焰来。那些英俊的青年，有钱的老头儿，心怀一腔欲火，把美丽的鲜花送到她门前，她总是招待他们进门并委身于他们。就是如此，她失去自己的灵魂，同时也毁灭了许多人的灵魂。

巴福尼斯也曾几乎被苔依丝所诱惑，堕入肉欲的罪障里，有那么一次，被点起欲火的他走到苔依丝的门前。但却站在门前不敢进去。那时的巴福尼斯年纪太小，只有十五岁，自然而然地有点怕羞，而且父母管束严格，不准他多花钱，没钱的巴福尼斯也害怕自己被人推出门外。

慈悲的天主用自己的方法挽救了巴福尼斯即将犯下的大错。起初，巴福尼斯并不感激上帝，年轻的他不善于认清自己的利益，依旧渴望着俗世的幸福。现在，在独居的斗室里，他跪在那像天平一样吊着尘世赎罪者的木像前面，想起了苔依丝，原来苔依丝是他罪恶的对象。有那么一天，按照修行的习惯，他久久默想着肉欲的丑恶不堪以便自我反省。过了一会儿，眼前便浮现了苔依丝清晰的轮廓。那美丽的肉体，跟他当初差点儿被诱惑时一模一样。一开始，她像莱达那般，懒洋洋地横在一张有风信子的床上，头向后仰着，水汪汪的眼睛里充满着光彩，鼻翼微微颤动，那微启的嘴，鲜花般的胸脯，还有如小溪般清丽的双臂。眼见此景，巴福尼斯拍打着胸膛，说道：

“天主，请为我做证，我只是反思着自己罪孽的丑恶！”

然而，苔依丝的表情发生了变化，她的嘴唇一点儿一点儿地咧开，显出不可思议的痛楚来。她睁大了的双眼含着泪水，胸口膨胀得满满的，像暴风雨初起时那般的，吐出了一口气，见此情状，巴福尼斯感到

身心不安。他跪倒在地上，祈祷道：

“请把怜悯洒进我的心田，犹如晨露洒进牧场，公正慈悲的上帝呵，赞美你！请让你的仆人摆脱开这淫欲虚伪的温存吧，请赐我恩惠，让我像你一样爱人，因为一切都在改变，而你是永恒的。我怜悯这个女人，只是因为她是你的作品，就连天使都在关注她。呀，主啊，她的生命难道不是你所赐予？她应停止罪孽。一想到她罪孽深重，我就吓得毛发战栗，可是她罪孽愈深，我却愈应怜悯着她。想到恶魔们永久地折磨着她，我就非常痛心。”

他默默地祈祷着，忽然发现一只小豺坐在脚边，便不觉吃了一惊——因为房间的门从早起就没打开过。小豺仿佛读出了他的疑虑，随即摇起了尾巴。巴福尼斯用手画了个十字，赶走了小豺。他意识到这是魔鬼第一次闯进房里，于是祈祷了一会儿，接着又想起了苔依丝，他自言自语道：

“上帝保佑，我一定要去救她！”

第二天早上做完祈祷，巴福尼斯去见柏来蒙。柏来蒙是一位圣徒，住在离巴福尼斯不远的地方，过着一种隐遁的生活。柏来蒙老了，却依旧笑容可掬、平和安详，他经营着一小块田园，虽然经常有许多野兽来舔他的手，而恶魔却从不敢靠近他。

“赞美天主！”柏来蒙手握锄头说道。

“赞美天主！”巴福尼斯回应着，“祝福平安幸福！”

“你也是。”柏来蒙边说边用衣袖拭去额上的汗滴。

“柏来蒙兄，我们所说的一切都是为了赞美天主。天主说过，哪里有信仰，哪里就有他。为了赞美天主，我专程来找你商量。”

“愿天主祝福你的打算，像他祝福我的菜一样！天主每天早上用

甘露灌溉我的田园，这是他的恩惠，让人不由得赞美，保佑我们生在平和，远离那扰乱我们平静的可怕的冲动。我们受着冲动的驱使，如同一个醉汉摇摇晃晃，随时都有摔跟头的可能。有时，冲动的热情会把纵情欢乐，沉溺于这种逸乐的人，像野蛮人在污浊的空气中狂笑。这种可悲的欢乐，会让人越陷越深。但是有时这种感官的骚动，灵魂的不安也会把我们投入于一种无信仰的悲伤里，比欢乐还要危险千百倍。巴福尼斯兄，我只是一个可怜的罪人。但是在我悠长的一生中，我体验到悲伤便是隐士最大的敌人，它会像雾一般地包裹灵魂，遮住天主的光芒，要知道信奉宗教者若心生一种惨淡的忧伤，那正是解脱的反面，正是恶魔最大的胜利。假使我们只受到欢乐的诱惑，还远远不如忧伤可怕呢，唉，恶魔最善于让我们忧伤。恶魔不是在我们的神甫安东尼面前幻化出一个皮肤黝黑且美丽的小孩子吗？那个小孩子真美丽，让人禁不住喜极而泣！我们的神甫，在天主庇佑下，未让恶魔得逞。神甫和我们同在，他遭遇过忧伤，他和门徒们住在一处相互安慰，从没有堕入到忧郁里去。道兄，你来不是要和我说说你的打算吗？假如你的打算也是为了赞美上帝，我倒很乐意帮忙！”

“道兄柏来蒙，我确是为了天主的光荣。希望你的高见能增强我的信心。你学识渊博：众恶绝然不会蒙蔽你的智慧。”

“巴福尼斯兄，我实在还够不上替你排忧解难，我所犯的罪恶，可以说像沙漠里的沙，数也数不清。但是我年纪大了，我绝不会拒绝你，我的经验也许对你会有帮助。”

“柏来蒙兄，我一想到亚历山大城里有个叫苔依丝的妓女，便感到非常痛苦。她生活在罪恶的深渊，做尽了人间丑事。”

“巴福尼斯兄，这真是桩让人悲痛的渎神的事。但是异教徒当中，

像这样生活着的女人多着呢。对付这种滔天罪恶，你有什么好办法吗？”

“柏来蒙兄，我想到亚历山大去找这个女人，想靠天主的援助，让她皈依天主。这是我的打算，道兄，你觉得呢？”

“巴福尼斯兄，我只是一个可怜的罪人，但是我们的神甫安东尼经常说：‘不论你在什么地方，总不要急于离开这里而想到其他地方去。’”

“柏来蒙兄，你觉得我的想法有什么不好吗？”

“巴福尼斯兄，天主做证，我绝不怀疑你老兄的意向！但是我们的神甫安东尼又说：‘放在旱地上的鱼都要死的，同样，走出了独居的斗室，到世俗中去的修道士，就脱离了善境。’”

说完，老人家柏来蒙用脚把铲子踩进地里，开始用力去挖小苹果树四周的泥土了。就在他垦掘的时候，一头羚羊跃过田园的一棵矮树跳了过来，它步伐轻灵，就连一片树叶都没落下。羚羊一看见巴福尼斯便停住了，惊奇不安地周身战栗，接着它又跳到柏来蒙的身边，一头扎进老朋友怀里。

“为这沙漠中的羚羊，赞美天主！”柏来蒙说。

他走进房间，拿出一块黑面包，把它放在手心里，去喂这头伶俐的畜生。

巴福尼斯站立着，目不转睛盯着路上的石子沉思，过了一会儿，他便缓缓地走向自己的屋子，一边思索着柏来蒙的话，一边自言自语道：“柏来蒙隐士确是个好顾问，他谨小慎微，但是让魔鬼占有苔依丝，把她抛弃给恶魔，我会更痛苦。愿上帝赐予我光明，给我指引一条路吧！”

路上，他发现一只雌斑鸠，已落进猎人铺在地上的网子里，有只雄斑鸠飞到网边，正用嘴啄网子，试图啄出一个洞来，好让它的伴侣脱

身。巴福尼斯虔诚地注视着这个场景，他最易于了解事物神秘的本质。此情此景，让他觉得落在网里的雌斑鸠，就是苔依丝，而他自己像是啄网的雄斑鸠，要用有力的语言，将那绊住苔依丝的罪孽网线一一啄破。想到这里，他便更加坚信自己最初的决定。但是后来，当那只雄斑鸠的脚也被网住时，他又不禁疑惑起来。

他整夜未眠，天快亮的时候，苔依丝的幻影又再次浮现在眼前——她的脸上没有一丝放逸罪恶的神情；身上也不是从前披着的那块薄纱，而是一块布裹遍了全身，就连脸也被遮挡了起来，只露出一双流泪的眼，望着巴福尼斯。

巴福尼斯以为是上帝托的梦，禁不住哭了起来。他不再迟疑，站起身来，拿了一根多节的木杖——信仰基督教的象征，走出房间去，小心翼翼地关上门——以防沙漠里的野兽和乌雀进入，弄污他藏在床头的圣书。他唤助祭弗拉文过来，把二十三个门徒交托他去管理。然后，裹着一块布，便朝尼罗河的方向走去，他想沿着里利比亚河岸一直步行到马其顿人所建的城市。巴福尼斯日夜兼程地在沙漠里行走，全然不顾疲乏与饥渴。血色的河水在金色和火红色的岩石间流淌，已近傍晚，他依然沿着河岸走，走进散居在沙漠中的隐士家里，以天主之名，向隐士们乞食，遭到谩骂、拒绝和威吓，却依旧幸福满怀。他不怕盗贼，也不怕猛兽，竭力回避着途中的村庄和市镇。为什么要避开市镇呢？因为他怕遇见小孩们在自家的屋前玩弄着骨牌，或是担心遇到那些只穿件湖色短衣的妇女们在水边拿着水壶微笑。对于修道者而言，这些都是危险的。《圣经》里关于天主游历诸城，和弟子们一道晚餐的情景，有时对巴福尼斯而言是种危险。隐士们专心地刺绣在信仰丝绢上的德行，虽然壮丽，但同时也极脆薄，若被世俗的娇风一吹，就会把那可爱的颜色，

吹成灰暗。巴福尼斯之所以要避开城市，就怕看见的世人会摧毁他的信心。

于是，他从荒漠的道上走。晚上，柳条被风吹着，喃喃微语，他不禁战栗起来，拉低了帽子，把眼睛遮住，不看这万物的美丽。六天的长途跋涉后，他来到了一个名叫西尔西来的地方。尼罗河便在此汇入到一个狭小的山谷里，山谷的两旁是起伏着的花岗石的山脉。在那埃及人崇拜恶魔的时代，此地便是筑像的场所。巴福尼斯看见斯芬克司的大头颅依旧残留在岩石中，担心这个大头还保持着恶魔的魔力，于是便用手画了个十字架，边呼着耶稣的名字；果然，立刻有只蝙蝠从斯芬克司的一只耳朵里逃了出来。巴福尼斯觉得自己把一个住在石像里几千年的恶魔赶跑了，顿时热心起来，拾起一块大石子，向石像的脸上掷去，斯芬克司神秘的脸上立刻显出一种深沉的悲哀，巴福尼斯也为之感动。老实说，这石像的脸上所刻着的超出人间的苦痛表情，就是铁石心肠的人也要为之感动。所以，巴福尼斯对斯芬克司说：“呀，畜生，学学我们的神甫安东尼在沙漠里遇见的林神、半人马神吧，承认耶稣基督的神圣吧！我便以父子与圣灵的名义来祝福你。”斯芬克司的眼中竟闪出一丝蔷薇色的光芒，厚重的眼睛眨了一下，花岗石的嘴唇艰难地在发出声音，像人间的回声一般，叫出了耶稣基督的圣名，巴福尼斯于是伸出左手，为西尔西来的斯芬克司送去祝福。

他继续赶路，狭窄的山谷渐渐扩展开来，一个大城市的遗迹出现在眼前。残余的庙堂靠石柱支持着，石柱中有几个长着牛角的女人的头像，仿佛是得到了上帝的允许，呆望着巴福尼斯，吓得他脸色发白。就这样走了十七天，他吃着青草，夜里睡在倒塌的废墟里，与法老时代的野猫和老鼠为伍，其中还有一些下半身长着鱼尾的女人，巴福尼斯知道

这是地狱的使者，便用手画着十字架，将她们赶走。

第十八天，在离开城市很远的地方，他发现一间已埋入飞沙的草棚，走近这间用椰子叶搭建却没有门的草棚，棚内的一切一览无余：一个水瓶，一堆葱，一张干草做的床。这当中一定住着个圣洁的隐士。

他自言自语道：“这正是修道者的居住之所。隐士大都不会离开自己独居的房子，那我一定会遇到这儿的隐士了。像圣洁的神甫安东尼走近隐士保尔，我也要去给这里的隐士一个平和的吻，我们就可以谈一些永恒的事情，或许天主会叫乌鸦送一篮面包来，这间草棚里的主人很快就会热诚地叫我进去切面包吧。”

他一边自言自语，一边在草棚四周寻觅。果然，没走多远，他发现有个人在尼罗河的岸边打坐，此人浑身裸露，头发像胡须一样的雪白，身体比红砖还要红。巴福尼斯觉得这是个隐士。于是，便用修道士们相见时所讲惯的话说道：

“谨祝你平安，我的道兄！谨祝有一天尝到天国的甘露。”

那个人却没有回应，一动不动坐在那里，仿佛什么也没听到。巴福尼斯以为此人的默然不语，大概是因为进入恍惚的境地。圣者是常常会投入于恍惚里的。他跪下来，两手合十，跪在未相识者的身旁祈祷。直到日没，那个人还是一动也不动，他便说道：

“我的神甫，我见你浸在恍惚的境地中，如果你现在清醒过来，那请你以我们的主耶稣基督的名义给我祝福。”

那个人头也不回，答道：

“旅客呀，我不懂你在说什么，我不认识天主耶稣基督。”

“怎么，预言者已预言了主的诞生，殉教者都承认了主的名字，皇帝自己也崇拜他，不久之前，我还用西尔西来的斯芬克司显示出主的荣

耀，你竟能说不认识他？”

巴福尼斯叫喊起来。

“我的朋友，”那个人回答，“我不认识他是可能的，如果地球上没有‘确实’这件东西的话，那我确实不认识他。”

巴福尼斯听闻后，不胜惊奇，看着此人的愚鲁，颇为悲伤。

他便说道：

“如果你不认识耶稣基督，那你所做的一切都是徒劳的，你不会得到永恒的生命。”

那个老人说道：

“修行是没有用的，就是生与死也没有什么两样。”

巴福尼斯便问道：

“怎么？你不想得到永生吗？但是，请你告诉我，你不是依照隐士的样子，住在这沙漠里的一间斗室里吗？”

“好像是。”

“你不是全身裸露，抛弃了一切的吗？”

“好像是。”

“你不是只吃着树根，遵守着禁欲生活的吗？”

“好像是。”

“你不是放弃了尘世的一切繁华吗？”

“我确实放弃了追逐虚名。”

“这样说来，你和我一样，贫穷、清廉、孤独呀，但你竟不能像我一样爱天主，也不像我这样追求天国的幸福？我实在不明白。假使你不信耶稣基督，你为什么要积德，假使你不希望得到永久，为什么要舍去尘世一切的幸福呢？”